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6]1429号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动联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芯动联科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芯动联科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芯动联科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芯动联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

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芯动联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芯动联科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6年3月20日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12 号），芯动联科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521.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6.74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7,631.54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各项费用人民币 12,195.64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35,435.90 万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全部到位，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8258 号）。

202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2,255.64 万元，2024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1,522.21 万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5,446.06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58,093.76 万元。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6 月 27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47,631.54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35,435.9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2,195.64
二、募集资金净额	135,435.90
减：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33,777.84
本年度使用金额	25,446.06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23,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2.29
加：	
利息收入及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	4,850.18
其他-具体说明[注 1]	33.87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58,093.76

[注 1]系发行费用中已缴纳未置换的印花税 33.87 万元；

[注 2]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该管理制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北京芯动致远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芯动”）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母公司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为“高性能及工业级 MEMS 陀螺开发及产业化项目”、“高性能及工业级 MEMS 加速度计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和“高精度 MEMS 压力传感器开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2023 年 8 月，新增实施主体在中信银行北京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5年8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变更并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式、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并把调减的资金全部用于新项目“惯性测量单元（IMU）开发及产业化项目”的研发建设，同时延长“高性能及工业级MEMS陀螺开发及产业化项目”“高性能及工业级MEMS加速度计开发及产业化项目”“高精度MEMS压力传感器开发及产业化项目”“MEMS器件封装测试基地建设项目”四个募投项目实施期限。上述事项于2025年9月5日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9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并投入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2025年9月，公司针对新项目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开立的13个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2802576217	273,436,561.39	使用中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2202619948	100,984,433.91	使用中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1602619946	76,330,982.14	使用中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2902619950	22,941,796.49	使用中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淮上区支行	343006014015003026589	16,967,219.62	使用中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淮上区支行	343006014013000363087	5,467,120.26	使用中
北京芯动致远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2002573241	44,842,871.49	使用中
北京芯动致远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3202601602	32,069,205.67	使用中
北京芯动致远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3002601601	1,939,553.21	使用中
北京芯动致远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淮上区支行	343006014015003026665	5,957,823.52	使用中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淮上区支行	343006014013000377202	-	已注销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东淮支行	223018376541000006	-	已注销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	321110100100258098	-	已注销
合 计			580,937,567.7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先行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在履行内部相关审批程序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4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2025 年 7 月 29 日, 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 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1)。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6 月 27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淮上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0	2025/12/26	2026/3/26	—	10,000.00	1%-1.65%-1.85%	—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淮上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8,500.00	2025/12/26	2026/3/26	—	8,500.00	1%-1.65%-1.85%	—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淮上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	2025/12/29	2026/1/26	—	500.00	0.65%-1.35%-1.55%	—
北京芯动致远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淮上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4,000.00	2025/12/29	2026/1/26	—	4,000.00	0.65%-1.35%-1.55%	—
	合 计			23,000.00				23,000.00		—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3 年 7 月 28 日, 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6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1%。该事项已经 2023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5)。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9,075.05 万元。

本年度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变更并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式、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并把调减的资金全部用于新项目“惯性测量单元（IMU）开发及产业化项目”的研发建设，同时延长“高性能及工业级 MEMS 陀螺开发及产业化项目”“高性能及工业级 MEMS 加速度计开发及产业化项目”“高精度 MEMS 压力传感器开发及产业化项目”“MEMS 器件封装测试基地建设项目”四个募投项目实施期限。上述事项于 2025 年 9 月 5 日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并投入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详见“附件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此页无正文）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0 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6 月 27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446.0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223.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823.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42%										
承诺投资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性能及工业级 MEMS 陀螺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是	22,979.75	22,979.75	22,979.75	3,582.08	9,234.60	-13,745.15	40.19	2028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性能及工业级 MEMS 加速度计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是	14,661.33	14,661.33	14,661.33	2,835.77	7,310.50	-7,350.83	49.86	2028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精度 MEMS 压力传感器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是	15,669.52	7,967.21	7,967.21	1,245.57	3,049.70	-4,917.51	38.28	2028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MEMS 器件封装测试基地建设	生产建设	是	22,166.12	13,044.62	13,044.62	746.25	4,257.06	-8,787.56	32.63	2028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惯性测量单元（IMU）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	-	16,823.81	16,823.81	575.61	575.61	-16,248.20	3.42	2030年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	24,523.28	24,523.28	24,523.28	7,385.74	25,721.38	1,198.10	104.8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	10,600.00	10,600.00	10,600.00	9,075.05	9,075.05	-1,524.95	85.6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剩余超募资金	-	-	24,835.90	24,835.90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35,435.90	135,435.90	110,600.00	25,446.06	59,223.90	-51,376.1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高性能及工业级 MEMS 陀螺开发及产业化项目。自 2023 年以来，受经济环境影响，房地产市场波动较大，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适当延缓了购置办公场地事宜，导致该部分募投资金并未使用。同时，为充分保护投资者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优化资金和资源配置，保证公司募集资金合理有效使用，持续提升公司价值，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并结合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和公司发展战略，经审慎考虑，公司适度调整原有部分募投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等，并将该项目的预计完成日期调整为 2028 年 12 月 31 日。 2、高性能及工业级 MEMS 加速度计开发及产业化项目。自 2023 年以来，受经济环境影响，房地产市场波动较大，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适当延缓了购置办公场地事宜，导致该部分募投资金并未使用。同时，为充分保护投资者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优化资金和资源配置，保证公司募集资金合理有效使用，持续提升公司价值，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并结合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和公司发展战略，经审慎考虑，公司适度调整原有部分募投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等，并将该项目的预计完成日期调整为 2028 年 12 月 31 日。 3、高精度 MEMS 压力传感器开发及产业化项目。自 2023 年以来，受经济环境影响，房地产市场波动较大，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适当延缓了购置办公场地事宜，导致该部分募投资金并未使用。同时，鉴于当前市场环境变化、客户需求的不确定性及实施方式的调整，为优化研发资源配置和核心技术的有序开发，确保研发投入与市场需求保持动态平衡，公司调整原有募投项目的投入节奏和金额，将预计完成日期调整为 2028 年 12 月 31 日。							

	4、MEMS 器件封装测试基地建设项目。受限于整体宏观环境的增速放缓，客户需求和市场竞争的不确定性增加，按原计划投资存在短期内实际收益难以匹配投入成本的可能性，公司结合市场最新动态以及客户的切实需求，基于合理有效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适度调整原有募投项目的投入节奏和金额，将项目完成日期调整为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并投入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之说明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投资项目仍处于建设过程，募集资金尚未全部投入使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6 月 27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高性能及工业级 MEMS 陀螺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高性能及工业级 MEMS 陀螺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芯动致远微电子有限公司	北京市 海淀区	22,979.75	22,979.75	3,582.08	9,234.60	40.19	2028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5 年 8 月 15 日	2025 年 9 月 5 日
高性能及工业级 MEMS 加速度计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高性能及工业级 MEMS 加速度计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芯动致远微电子有限公司	北京市 海淀区	14,661.33	14,661.33	2,835.77	7,310.50	49.86	2028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5 年 8 月 15 日	2025 年 9 月 5 日
高精度 MEMS 压力传感器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高精度 MEMS 压力传感器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芯动致远微电子有限公司	北京市 海淀区	7,967.21	7,967.21	1,245.57	3,049.70	38.28	2028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5 年 8 月 15 日	2025 年 9 月 5 日

MEMS 器件封装测试基地建设项目	MEMS 器件封装测试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蚌埠	13,044.62	13,044.62	746.25	4,257.06	32.63	2028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5 年 8 月 15 日	2025 年 9 月 5 日
惯性测量单元（IMU）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芯动致远微电子有限公司	北京市 海淀区	16,823.81	16,823.81	575.61	575.61	3.42	2030 年 8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5 年 8 月 15 日	2025 年 9 月 5 日
合计					75,476.72	75,476.72	8,985.27	24,427.47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高性能及工业级 MEMS 陀螺开发及产业化项目。自 2023 年以来，受经济环境影响，房地产市场波动较大，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适当延缓了购置办公场地事宜，导致该部分募投资金并未使用，公司将该项目的实施方式由“场地购置与装修费”调整为“场地租赁费”。高性能 MEMS 陀螺仪具有一种产品一种工艺的特点，其生产工艺和封装工艺都需要根据具体产品进行设计和调试。这种特性导致在生产过程中需要针对各类技术问题研发专项解决方案，从而增加了技术开发与工程化试制投入。公司在不改变本项目投资总额的情况下对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将“场地购置与装修费”调减，“技术开发与工程化试制费用”调增，并将该项目的预计完成日期调整为 2028 年 12 月 31 日。 2、高性能及工业级 MEMS 加速度计开发及产业化项目。自 2023 年以来，受经济环境影响，房地产市场波动较大，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适当延缓了购置办公场地事宜，导致该部分募投资金并未使用，公司将该项目的实施方式由“场地购置与装修费”调整为“场地租赁费”。基于该项目目前的实施进度和实施方式的调整，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公司拟在不改变该项目投资总额的情况下，将调减的“场地购置与装修”费用后续调整用于增加本项目的技术开发与工程化试制投入，并将本项目的预计完成日期调整为 2028 年 12 月 31 日。 3、高精度 MEMS 压力传感器开发及产业化项目。自 2023 年以来，受经济环境影响，房地产市场波动较大，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适当延缓了购置办公场地事宜，导致该部分募投资金并未使用，公司将该项目的实施方式由“场地购置与装修费”调整为“场地租赁费”。鉴于当前市场环境变化、客户需求的不确定性及其实施方式的调整，为优化研发资源配置和核心技术的有序开发，确保研发投入与市场需求保持动态平衡，对该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内部投资结构同步进行调整，调减 7,702.31 万元，并适度调整原有募投项目的投入节奏，预计完成日期调整为 2028 年 12 月 31 日。 4、MEMS 器件封装测试基地建设项目，“MEMS 器件封装测试基地建设项目”已经根据市场需求完成了部分厂房装修和设备安装、调试工作，部分封装测试产能也已经达到量产规模，但受限于整体宏观环境的增速放缓，客户需求和市										

	市场竞争的不确定性增加，按原计划投资存在短期内实际收益难以匹配投入成本的可能性。公司对投资总额调减 9,121.50 万元，并适度调整原有募投项目的投入节奏，将项目完成日期调整为 2028 年 12 月 31 日。 5、惯性测量单元 (IMU) 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公司将“高精度 MEMS 压力传感器开发及产业化项目”投资总额调减 7,702.31 万元和“MEMS 器件封装测试基地建设项目”投资总额调减 9,121.50 万元，调减后募集资金 16,823.81 万元将用于“惯性测量单元 (IMU) 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2025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变更并投入新项目的议案》，该事项于 2025 年 9 月 5 日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并投入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见附件 1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贰仟壹佰柒拾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高峰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中汇会鉴[2026]1429号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26 年02 月12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高峰

经营场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
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特殊普通合伙

批准执业文号：33000014

批准执业日期：浙财会〔2013〕54号

1999年12月28日设立，2013年12月4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7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 年 12 月 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中汇会鉴[2026]1429号报告使用

金明锋 330002410004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3000241000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金明锋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10-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900519791025181X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
CPAs
2010年12月2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01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33000014066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3 年 5 月 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胡少帅 330000140663

姓名	胡少帅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4年1月14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282199401142839
Identity card No.	

